

2024 年度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
实验学校
部门预算

2024 年 02 月 0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主要职能是实施九年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初中、小学学历教育。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内设 1 个机构，为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三、人员编制及领导职数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2024 年实有人员 151 人，其中：在职人员 79 人，离退休人员 72 人，遗属 0 人。

四、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936.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36.63	二、外交支出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3020.20
三、单位资金收入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事业收入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32
上级补助收入		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十、卫生健康支出		97.80
其他收入		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七、金融支出		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5.3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3936.63	本年支出合计		3936.63
财政拨款结转		0	结转下年支出		0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收入总计		3936.63	支出总计		3936.63

二、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3936.63	3936.63	3936.63	
522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教育局	3936.63	3936.63	3936.63	
522020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3936.63	3936.63	3936.63	

三、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36.63	3386.50	550.13
205	教育支出	3020.20	2470.07	550.13
20502	普通教育	3020.20	2470.07	550.13
2050202	小学教育	2470.07	2470.0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50.13		55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32	523.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3.32	523.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37	210.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63	208.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32	104.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80	97.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80	97.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80	97.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5.31	295.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5.31	295.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5.31	295.31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936.63	一、本年支出	3936.6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36.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3020.2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3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7.8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5.31
二、上年结转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十四、其他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支出	
收入总计	3936.63	支出总计	3936.63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36.63	3386.50	3386.50		550.13
205	教育支出	3020.20	2470.07	2470.07		550.13
20502	普通教育	3020.20	2470.07	2470.07		550.13
2050202	小学教育	2470.07	2470.07	2470.0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50.13				55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32	523.32	523.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3.32	523.32	523.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37	210.37	210.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63	208.63	208.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32	104.32	104.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80	97.80	97.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80	97.80	97.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80	97.80	97.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5.31	295.31	295.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5.31	295.31	295.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5.31	295.31	295.3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86.50	3386.50	
		3386.50	3386.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75.96	3175.96	
30101	基本工资	773.85	773.85	
30102	津贴补贴	75.01	75.01	
30103	奖金	1157	1157	
30107	绩效工资	454.92	454.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63	208.6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4.32	104.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49	96.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3	10.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5.31	295.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54	210.54	
30302	退休费	210.37	210.37	
3039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7	0.17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说明：

2024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况如下：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收支情况

2024 年我部门预算总收入为 3936.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36.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2024 年我部门预算总支出为 3936.63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3020.2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32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97.8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5.31 万元。

二、2024 年部门收入情况

2024 年我部门收入预算 3936.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36.63 万元，占收入预算的 100%。

三、2024 年部门支出情况

2024 年我部门支出预算为 3936.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86.50 万元，占 86.03%；项目支出 550.13 万元，占 13.97%。

四、2024 年度财政拨款总支情况

2024 年我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936.6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36.63 万元，占财政拨款总额的 100%。同比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增加 66.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66.52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0.21 万元。

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3020.2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32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97.8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5.31 万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我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36.6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66.73 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构成情况

2024 年我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36.63 万元，主要是：教育支出 3020.20 万元，占 76.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32 万元，占 13.52%、医疗卫生支出 97.80 万元，占 2.26%、住房保障支出 295.31 元，占 7.5%。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20.2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经费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32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

3、医疗卫生支出 97.80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

4、住房保障支出 295.3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我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386.50 万元，其中：(301)工资福利支出 3175.9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8.61%；(30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10.3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1.39%。

（一）人员经费 3386.50 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 3175.96 万元

其中：基本工资 773.85 万元、津贴补贴 75.01 万元、奖金 1157 万元、绩效工资 454.9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6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04.3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4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3 万元，住房公积金 295.31 万元。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0.54 万元

其中：退休费支出 210.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支出 0.17 万元。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我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我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等各项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事业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一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

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预算绩效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金额合计		550.13 万元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年度总体目标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全年预计支付 550.13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单位	服务单位=1	10
		质量指标	服务费支付质量	服务费支付质量(%) =100%	20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支付时间=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证学校教育教 学的正 常开展, 起到稳定社会的因素。	20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学 生 满 意 度 (%) >95%	30

项目申报基本信息表

年份（2024）

单位：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项目名称*：	班车费	项目编号：	
预算单位：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实验学校	承建单位（工程类）：	
业务归属部门：		职能分类：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项目属性：	
项存续分类：		项目总预算（万元）：	154.44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元）：	154.44 万元	计划开始日期：	2024.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	项目负责人：	赵树平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13578913110	财务负责人：	张艳玲
财务负责人联系电话：	18943117966	预算单位地址：	净月区银阜路与金河街交汇处
项目概况：	1、学校共有校车 20 班次，每班次 390 元，班车费用： $20 \times 390 \times 9 \times 22 = 154.44$ 万元		
立项依据：	1、学校共有校车 20 班次，每班次 390 元，班车费用： $20 \times 390 \times 9 \times 22 = 154.44$ 万元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1、学校共有校车 20 班次，每班次 390 元，班车费用： $20 \times 390 \times 9 \times 22 = 154.44$ 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每月按时申请支付资金，按时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每月按时申请支付资金，按时支付		
项目总目标：	1、每月按时申请支付资金，按时支付，年末支付完成		
年度绩效目标：	1、每月按时申请支付资金，按时支付，年末支付完成校车费用：		
年度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单位=1
		质量指标	服务费支付质量（%）=100%

		时效性指标	支付时间=2024年1月至 2024年12月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开展，起到稳定社会的因素。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